通辽市人民政府
关于蒋波等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

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司法局、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、投资促进局、医疗保障局:

经市政府党组研究决定:

蒋波同志任市政府副秘书长;

张文龙同志任市政府副秘书长,免去其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;

艾厚泽同志任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;

耐日勒图同志任市司法局副局长;

免去李玉良同志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;

免去高海滨同志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;

肖炜同志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;

刘纲同志任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;

免去洪鹏同志市统计局副局长职务;

孙发同志任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;

杨彩霞同志任市投资促进局副局长,免去其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职务。

2025 年 6 月 27 日